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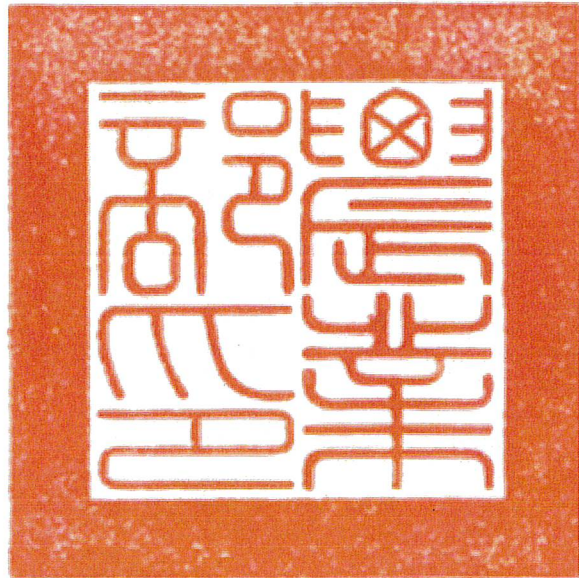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業字第1132440911號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度全國採伐計畫書(第1期修正、第2期總結)

依據：森林法第15條及國有林林產物處分規則第5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部前於113年5月28日公告113年度全國第1期採伐計畫書，嗣因公告第1期採伐計畫後，仍有新增採伐需求，經依個案逐案審核並同意納入第2期計畫有案。
- 二、第1期總表總計漏列土地類別「國有林事業區-解編林班地」及其竹材數量，修正為竹材處分面積233.15公頃，竹材處分支數1,269,014支。
- 三、茲彙總113年度全年度採伐計畫，林木處分面積為578.90公頃，竹材處分面積為291.92公頃，林木處分材積為94,221.49立方公尺，竹材處分支數為1,486,532支，併以第2期全國採伐計畫書(如附件)公告周知。

部長 陳敏季